

请给我一些草

W 博士是一位多才多艺的生物学专家，专业需要他到野外工作。他是个开朗的老头儿，而且不乏幽默。

W 博士在野外有一间实验室，室外是一片绿油油的草场。在那里，生活着许多可爱的小昆虫。W 博士可喜欢那片草场了，常常整天一动不动地观察那些昆虫，有时，还捕捉一些昆虫放在玻璃瓶里。

有一天，博士又到那片草场去了，这回收获可不少，捉到不少各种各样的小昆虫。W 博士没有东西装它们，只好用一个小塑料袋包着它们。

由于收获很大，博士心里很高兴，他的助手汤姆来了，问博士：“博士，今天的‘战果’怎么样？”

博士笑呵呵地说：“收获太大了。今天找到了好几个稀有的品种。”接着又补充道：“对了，今天实验室的玻璃瓶不多了，你去库里拿些来。”

汤姆答应了，来到库房一看，管库房的罗伯特不在，于是汤姆留了一张便条：

"Give me some grass, please, Tom."

留完以后，汤姆就回到实验室帮着博士进行整理。

过了好半天 罗伯特才气喘吁吁地跑来了 并且抱着一大篮子青草。

"给你 博士。你要的草我拿来了 看看够不够。昨晚刚下完雨 可新鲜呢！"

罗伯特送来一大堆青草，这下子可把博士和汤姆弄糊涂了。

汤姆赶忙问：“喂 罗伯特 开什么玩笑 送这些青草来干什么 我们要的玻璃瓶呢？”

"什么玻璃瓶？"罗伯特奇怪地问，“你写的便条不是要青草吗？”

说完把汤姆留的便条拿出来，大家围过来一看：

"Give me some grass, please, Tom."

(请给我一些草。汤姆。)

原来，汤姆一粗心，把“l”写成了“r”，“gl”变成了“grass”。“玻璃杯”误写成了“草”。怪不得罗伯特看了便条后，会那么辛苦地跑到草地里，割了那么一大堆青草来。

问明白以后，博士笑着对汤姆说：“这些青草也有用，我们可以把它们当成那些昆虫的晚饭，但那么多也吃不完啊！汤姆，这样办吧，咱俩干脆晚饭也别吃了，变成两只羊把它们吃掉吧！”

说完，屋子的人都笑了，汤姆的脸一下子红了。

小王为什么没有被录用

小王是一家国营公司的职员。他聪明好学，很有能力，通过一段时间的刻苦努力，他的外语水平有了大幅度的提高。于是他报考了一家外贸公司。

一天他来到这家外贸公司，找到人事部经理，说明了来意，并把自己的经历简单做了介绍，经理听了以后，让他第二天到人事部面试。

第二天，小王准时到了人事部，参加考核的人员早已坐在那里等他了。小王看了看这几个人，心里不禁有点紧张。但他仍是充满了自信。一切还算顺利。最后那位人事部经理问他：

“Do you have any business experience?”

（你以前有没有服务过？）

小王回答：

“Yes, sir. I have so many experiences.”

于是 经理回过头来 对其他面试的人员说：“这个人不能用 他年纪轻轻 已经换了那么多工作，一定不可靠。”

别的考核人员也连连附和。于是经理委婉地告诉小王：
“对不起 请你到别的地方去试试吧。”

小王很纳闷 他认为自己的口语相当好 而且自身条件也很优越，但为什么没有被录取呢？

原来，经理误解了小王的回答。

经理的问题是：

“Do you have any business experience?”

(你以前有没有服务过?指经历的工作))

小王回答：

“Yes, sir. I have so many experiences.”

(我以前做过事 有过许多经验。)

小王误用了复数形式，把“experience”误说成“experiences” 小王应该用单数形式，如果用复数，即表示工作上的经历、经验等。

听了小王的回答 经理误以为小王“换了许多的工作”做事爱“见异思迁”所以拒绝了他。

一字之差，使小王失去了这次机会。

牛排怎么烧焦了

刚

到美国的中国人，因为语言不过关，免不了出些笑话。

小张被美国一所大学录取。他怀着激动、兴奋的心情与几名学友一起来到了美国西部的一座大城市。他们将在那里度过几年紧张的学习生活。

安顿好以后，他们相约一起到一家大餐馆“开开洋荤”。

他们找了一家门面雅致的西餐馆，围着一张桌子坐下来。

立即有一个服务生走过来，他将一张花色桌布铺在桌子上，并把几个装有餐巾纸的玻璃杯摆在桌子上。另一个服务生走过来，拿出一张菜单递给他们。

“Your order, please.”

（请点菜。）

小王问大家：“喂，哥儿们，咱们今天吃点什么？”

“咱们还是吃牛排吧，不是说牛排最能体现出西餐的风格吗？咱们也当一回老外吧。”

小王对服务生说：

“Steaks, please.”

(我们要牛排。)

服务生又接着问：

“How would you like your steaks?”

(你们要几分熟的牛排?)

小张接口道：

“We would like them overdone.”

顿时 服务生睁大眼睛看着他们。半晌 才喃喃自语地走开了。不时还回头看他们，眼中充满着诧异。

几个朋友也没在意，还取笑那个美国服务生怎么呆头呆脑的。

一会儿功夫 服务生把牛排端到了他们面前。这回 轮到他们几个目瞪口呆了，因为摆在他们面前的是像木炭般焦黑的块状物，怎么看也不像是牛排。

于是，他们和服务生争了起来。

“我们要的不是这种牛排！”小伙子们争辩着。

但服务生一席话说得他们哑口无言。一个个皱着眉头，把属于自己的那份端到面前，然后就一声不响地埋头吃起来。

原来 尽管他们几个英语学得都不错 但他们并没有完全了解美国人的日常习惯用语。

小张说：

“We would like them overdone.”

本来他的原意是想要全熟的牛排。但单词 “overdone” 不是小张以为的“全熟”的意思。而是“烧煮得过分”。

怪不得当时服务生看他们的表情那么诧异。但在“顾客至上”的原则下，又怎能反驳呢？他一定以为这是他们几个人的特殊嗜好呢！

小张应当这样说：

“We would like them well done.”

（我们要全熟的。）

同学们，应该好好了解英文的确切意思，用词要恰当。要不，准闹笑话。

吉姆为何被解雇

吉姆是一家大公司的审计主管，他很有能力，但却有一个毛病，做事毛手毛脚，马马虎虎。

这一天是个周末，公司筹划部的秘书送来一份计划书，让吉姆审核一下，做个鉴定出来。

老板急着要 吉姆不敢怠慢，马上动手，不多时就完成了这项工作。吉姆很得意自己的才能，大笔一挥，马上写出了自己的审计意见：

“The plane is very good!”

秘书把意见书拿给老板，老板一看，咦，这是什么？我怎么看不懂啊！那个吉姆到底在写些什么？

于是他让秘书问一问吉姆。

这时吉姆正在办公室和别人山南海北地聊天呢。秘书进来，让他看意见书，他扫了一眼，说了声：“哦，写错了，我改过来。”于是不在意地在“plane”后面加上个“t”，于是句子变成了：

“The planet is very good!”

这回老板看了更纳闷了，一个劲地挠头。老板很生气地让秘书问问那个吉姆到底在搞什么鬼！

这时，要下班了，吉姆收拾完东西正往外走，秘书又叫住了他。吉姆看了一下意见书，突然恍然大悟地说：“哦，上帝，我多写了个字母！”于是大笔一挥，把那个 e 抹掉，句子变成了：

“The plant is very good ! ”

吉姆兴冲冲的回到了家。等他第二天上班来一看，在大门口贴了一个通告，许多职工用奇怪的眼神看着他。他很纳闷，于是走过去一看，通告写道：“自即日起，本公司不再聘用吉姆先生，特此通告。”

吉姆怎么会被解雇了呢？

原来，他太马虎了。他在意见书上本来想写：

“The plan is very good ! ”

（这个计划很好！）

可一不小心多写了个字母“e”，变成了：

“The plane is very good ! ”

（这架飞机很好！）

第二次，他又多加了个字母“t”，变成：

“The planet is very good ! ”

（这个行星很好！）

最后吉姆不是发现并改正了吗？可结果，他又犯马虎的毛病，只去掉字母“e”，变成了：

“The plant is very good ! ”

（这个植物很好！）

这下可把老板气坏了，他再也不用粗心的吉姆了。

“芳芳”牌为什么卖不动

胜

利保健品厂是一家国内的老企业。产品历史悠久，深得国内广大用户的好评。

这个厂为了扩大销路，把眼光放到了国际市场。首先，他们把自己的拳头产品——“中华养生液”推向国际市场。

胜利保健品厂的“中华养生液”的中文注册商标是“芳芳”牌，一个很动听的名字。于是，厂长决定在首批推向国外市场的产品上，沿用这个商标名称的汉语拼音，即 FANG FANG。

为了扩大产品知名度，由销售部主管亲自带领一群销售及公关人员前往美国去促销。

广告、新闻发布会等等宣传手段全部使用上了，但令人惊奇的是一向爱惜生命，视保健滋补品为福星的美国人却不买“中华养生液”产品在美国市场上根本卖不动。

这下子厂长可急了。因为美国是世界上一大市场，如果在美国的销路打不开，那么别的地方也很难打开销路。于是，厂长亲自飞抵美国，在经过一番周密调查后，厂长果断地把所有的英文商标“FANG FANG”摘下来并换了一个新的商标。

然后，进行一轮新的广告宣传。

不久，换了全新面目的中华养生液销路大开，在美国的营养保健品市场上占了一席之地，并远销世界其他地区。厂长不禁喜上眉梢。

原来 经过广泛调查后 厂长发现“芳芳”牌在国内确实很有吸引力，但在全世界讲英语的国家里，如果使用这个商标的汉语拼音“FANG FANG”，那会使人产生误会的。

因为“芳”字的汉语拼音是“FANG” 这个字在英语中恰巧是一个英语单词，它有“毒蛇的毒牙、狼牙、狗牙”的意思 用作商标在英语区出现会给顾客一种恐怖的感觉。试想，本来是保健品，但有一个这么可怕的名字，谁会乐意购买呢？

及时查明原因后，厂长果断地更改了商标，使这一产品起死回生，并占领了国际市场。

汤姆遭冷遇的原因

汤姆是英国一位小有名气的剧作家。一天，他收到了美国朋友吉姆的一封邀请信。吉姆是他在战场上结交的一位亲密朋友。于是，他兴致勃勃地动身来到了美国。

到了朋友家，吉姆热情地接待了他。吉姆太太热情好客，更使汤姆感觉像到了自己家一样。吃晚餐时，汤姆和吉姆一起回忆战争年代的战斗经历，畅谈着这些年来生活状况，气氛极为融洽。吉姆夫人不时为客人斟满香槟酒。

饭后，两位久别的战友在客厅里继续聊天，吉姆夫人去厨房煮咖啡。汤姆由衷地赞叹道：“你真走运，有这么一位好太太！”吉姆说：“多谢你的夸奖。她对我确实很好，很会体贴人。”

双方正聊得开心，吉姆夫人端着煮好的咖啡走了进来。电话铃这时响了，吉姆赶忙去接电话。吉姆夫人热情地为客人倒咖啡。

看到主妇的殷勤、好客，剧作家很感动，于是他对女主人称赞了一句：

“You are very homely.”

不料，女主人满脸的笑容突然消失了，脸色变得极为难看。她冷冷地看了剧作家一眼，扭头走出了客厅。这一下剧作家难堪极了，他不知自己哪里说错了，也不好意思去问主人，只好默默地坐在那里。

这以后，一直到汤姆离开美国的那一天，女主人对他虽然照顾得仍很周到，但总也不如最初时那样热情了。

汤姆带着满腹的疑问回到了英国，他怎么也想不明白他到底说错了什么话。

后来，他去参加美国大使馆举行的一次晚宴，无意中他和朋友——一位美国文化参赞聊到了此事。

听完这件事，那位美国朋友惊叫到：“哦，我的上帝！汤姆，你怎么能对女士说这种话呢？”

汤姆很诧异：“怎么了，我是在赞美她好客呀！”

“哦，不，不！”美国朋友说，“虽然英、美两国人民都讲同一种语言——英语，但在某些地方，我们还存在着语言上的差异。英国话中‘homely’是‘家常’，‘朴素’的意思，而在美语中‘homely’却有‘不漂亮，丑陋’的意思。你当面这样对一位女士说话，她哪能无所谓呢？她没有立即反驳你，已经是你走运了。”

“哦，”汤姆恍然大悟，他拍着自己的脑袋，“这回我可明白这是怎么回事了。”

汤姆深深地为自己的冒失而后悔，他很快给吉姆和吉姆夫人写了一封信表示歉意，并详细写了其中的原因。

过后没多久，他收到了吉姆的回信。在信里，吉姆和他的妻子表示了谅解，并希望汤姆能再去美国做客。一场误会终于被解释清楚了。

失信的惩罚

威利是一位美国企业家，可是近来他却遇到了一件很让他头痛的事情，他的工厂急需一批英国产的红铜。如果在半个月內，工厂还得不到急需的原料，那他只好坐等工厂倒闭。

终于，他在别人的帮助下，找到一位著名的英国物资商，他马上约了那位商人去一家餐厅就餐。

席间，威利向那位物资商详细说明了目前自己的困境，并希望那位商人能够帮助他，使自己度过这个难关。

过了两天，物资商给威利打电话来：“喂，威利，现在有一批你急需的材料，在一位工厂老板手中，他有现货，可以先转让你一些。”

“他是一个很传统的绅士，很古板，也很守信，不太好说话。不过，我已经替你约了他，只要你有诚心，我想他会同意和你合作的。对了，我已替你约定了时间和地点，你记一下：You will see each other at the picture show in street 5 at twelve tomorrow.”

“太谢谢你了 明天我一定准时到。”

第二天，威利早早就到了影院门口等着。等了很久也没见要等的人。他非常奇怪，也很失望。时间早过了，他只好回到了自己的办公室。

一会儿，他接到了物资商的电话：“你为什么不去？一点儿信用也不讲，害我们等了半天。那个工厂主很生气，他说不愿意跟一个不讲信用的人进行合作。喂，你怎么搞的？”

“不对呀 我很早就去了 我一直等到现在才回来 可没有见到人呀？”

这是怎么回事呢？他们不是约好了时间、地点了吗？怎么会没见到人呢？

原来，他们约的是：“You will see each other at the picture show in street 5 at twelve tomorrow.” 双方都准时去了。却没能见面，那英国人去了画展，而威利却去了电影院。

这是因为“picture show”在英国指画展，而在美国则指电影院。

由于英、美语言上的差异，使他们之间产生了误会，耽误了正事。威利明白以后，赶忙去找物资商。等他们一起去向那位工厂主解释时，人家早已把物资转手卖给了另外一家企业，这使威利大大懊悔了一番。

“划船”与“吵架”

小 李一家是华侨，他们住在美国已有许多年了。小李出生在美国，至今还未回到过故乡。从小他就听父母对他说中国的悠久历史，谈祖国的名胜古迹。在他心中有一个强烈愿望，那就是回到自己的故乡去走一走、看一看。

他马上就要结婚了，未婚妻也是一位出生在美国的华侨。他们都有一个共同心愿：回自己的祖国去度蜜月。

一切就绪以后，他们向父母辞行。母亲千叮咛，万嘱咐，并一再要求小李多写信，小李答应了。

过了没多久，母亲收到了小李的信。在信上，小李详细说了他到中国的感受。祖国的大好河山使他们陶醉，祖国的人文历史使他们自豪，而祖国人民的热情好客，谦虚有礼更使他们难以忘怀。他们夫妻一切都很好，父母不用替他们担心。

小李的亲人们都很开心，并真诚为他们祝福！

一天，小李的母亲又收到一封信，这是一封短信，除几句简短的问候之外，其中有这样一句：

“We have row every morning.”

母亲一下子紧张了。怎么？小两口刚结婚就天天吵架，而且是在遥远的中国，他们现在到底怎么样了？

母亲一天天提心吊胆，为他们担心。终于，他们打电报说就要回来了！

于是，母亲早早到机场接人。老远就看见小李夫妇欢欢喜喜走了过来，一点闹别扭的样子也没有，老太太奇怪了。

一到家，母亲找了个空，把儿子拉到自己屋里，问他这几天过得怎么样。儿子可兴奋了，滔滔不绝地把这些天的经历见闻讲给母亲听。

母亲忍不住打断儿子的话，插口道：“那你和你的妻子这几天怎么样？”

“我们很好啊，而且这些天互相照顾更加深了感情。”

母亲就把那封信拿出来，并让他看那句话：

“We have row every morning.”

（我们每天早上去划船。）

那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原来“row”是个同形异音异义词。念 [rəʊ] 作“划船”解，而读 raʊ 时则是“吵架”的意思。

老太太把“row”理解为“吵架”的意思，以为他们俩天天早上吵架，怪不得这么焦急呢！